

# 《散装麻雀》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散装麻雀》

13位ISBN编号：SH10009-510

10位ISBN编号：SH10009-510

出版时间：2013-5

出版社：联邦走马制作

作者：张羞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散装麻雀》

### 内容概要

最初的《大象》是02年在武汉写的。那是个闷热的夏天，我总是在10点起床，开始写，写到下午3点，接着出门散步。那是一段美好的写作过程。当时，我没钱到只能抽1块一包的游泳，喝一种叫行吟阁的当地啤酒。忘了是04，还是05年，我重新把它写了一遍。《散装麻雀》是05年的东西，大部分写在奥体东门过群居生活的时光。那会儿几乎没有时间写东西，一有时间，大家就在一块喝酒、打牌、扯淡，也不知道怎么就写下来了。现在，我又把它改了一遍，不是重写，是修改。往里头加些噱头、花招什么的，同时也隐藏某些写作技巧。在我看来，《大象》和《麻雀》，在写作方法上是两部完全不同的小说，但我又说不出它们不同在哪里。作为《瀑布》中的两章，我愿意接受这种不同。有机会的话，《瀑布》在小说部分的第三章应该叫《百鸟无踏》。关二爷保佑，我是说，如果有机会写的话。

# 《散装麻雀》

## 作者简介

张羞，1979年12月3号生于浙江嵊县。废话诗人，著有《瀑布》。

# 《散装麻雀》

## 书籍目录

### 目 录

- 一 快要坏完的7万字，只剩3万。 1
- 二 和麻雀相比，张努更像一只猫。 74
- 三 补充。 97

杨黎评论：这部小说叙述的是几个年轻人在北京奥体东门的一套两室一厅里的生活，其主要时间为2004年的春天、夏天和秋天。不管这些年轻人从哪里来，也不管他们有时候要出去钓鱼、踢球、恋爱、爬山、喝酒和上班，但他们最后都得回到这套两室一厅里。在非常大的北京，这套两室一厅对他们而言不仅仅是身体栖息的地方，更是心灵栖息的地方。他们称它为“划金城”。究竟为什么？我不知道。其实作者也不知道，他只是这样叫了一下。他的朋友，小说中的小虚和竖，也没有赞成这样的叫法。后来，秋天来了，他们必须搬走，这个故事就这样结束了。张努抱着两条金鱼，和加饭一起去了新居。张努问，金鱼是不是哺乳动物？据作者说，她问得很安静，以至闪失了忧伤。

小虚评论：我可不可以这样来描述我所看到的《散装麻雀》：叙述是口语的，而不是语言内部的混乱和变异；场景也是普通的日常生活，而不是戏剧性的感情冲突和精神格斗；当然更不包含那些隐喻、象征、道德立场和时代背景。它与《大象》保持了一致的随意和自由，但是显得更加粗糙、混乱、极端个人化，更加缺乏控制和逻辑性。当然，也提供酷和抒情——但这是隐秘的，而且只是张羞的个人娱乐，而与小说本身无关。你很可能看不下去，或者深陷入那些繁琐的、罗嗦的、节奏性的、但同时又保持了一种奇妙引力和个人色彩的文字迷宫里无法自拔。总之，在小说的外衣下，《散装麻雀》为我们提供的不是人物、事件、意义、戏剧性、语言结构等等这些组成元素，甚至不是语言，而是声音——到最后居然仅仅只剩下了声音。

## 《散装麻雀》

### 精彩短评

- 1、游完泳整个人都水了，舒服得不想吃东西。读张羞就是这种感觉，只能是感觉。（或者说，每次读毕都有种静静的愉悦感）
- 2、1看之前，羞哥说，你可能会看不下去，虽然我完全没看明白，却觉得还不错。2这是完全没有情节的白开水的屌丝生活写照，但却泛着透明的光感，你能感觉到文字后的作者是个心灵清澈的人。3生活中的作者也真的是心灵清澈。
- 3、发更，太好看了。
- 4、有点小钱就用废话体出书 深表呵呵
- 5、纯金
- 6、封面还是老的那个好看

1、那本名叫《大象》的电影在第56届戛纳电影节上获奖已经是2003年的事了，但是在更早的2002年，我们已经看到了小说——张羞的第一本长篇小说，名字刚好也是《大象》。于是我们只好开玩笑说他运气不好。虽然除了名字相同，两者之间并没有什么关系，但即便从商业用途出发，我也宁愿是小说的《大象》，成为引领这个时代空气的先锋，被那些纯文学评论家和文艺青年们津津乐道，而不是电影。因为后者太小儿科了，而前者在精神和娱乐的双重向度上已经走得更远。当然小说和电影并不是一回事情，小说《大象》也并没有被你们看到。在这里，与其抱怨先锋文学的消费空间还不够大，或者中国还没有自己的午夜出版社，还不如说是因为张羞个人的问题，因为他甚至比北京的书商们更早也更坚决地否定了自己。在此之前，他已经是一个优秀的年轻小说作者，一个在小圈子范围内被秘密阅读并且引起关注的对象，包括他那些大量的诗歌，被认为是在“后非非”时代的橡皮文学网所收获的巨大惊喜。而在此之后，他又迅速把《大象》扔在了一边——这从他《大象》之后的一系列写作中可以看出，变化已经产生。而《大象》作为一篇习作，一个阶段性的产物——或者仅仅是一个跳板。好戏还在后面。我知道张羞不喜欢这样的说法。换句话说，《大象》根本不是什么成长小说，他也无须为自己的青春期作出任何交代。这样，我几乎已经认为《大象》是我看过的最让人激动的长篇小说了——的确是青春期，但又与青春期无关；是片段的、破碎的、随意的、自言自语的、甚至是跳跃性的，但叙述又通过一种属于张羞个人的独特而迷人的方式展现出来。当然，这些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在此之前，中国的小说家几乎没有人像张羞这样写过小说。从小说的文本出发，《大象》几乎是颠覆性的——这种颠覆性在于，作为一本长篇小说，几乎没有完整的情节和严密的结构，甚至缺乏控制力；而叙述是随机的，人物是自动出现的，然后又莫名其妙的消失，并且不作任何交代——从上个世纪80年代一路下来的先锋小说传统，在这里通通被取消。而且，这种取消并非张羞的自觉，而是出自本能，与艺术无关。但是我说了，好戏还在后面。《散装麻雀》是张羞的第二本长篇小说，分为三个部分，共15万字。小说的内容很简单：一群无聊的年轻人（并且是朋友），住在同一套出租屋里，小说所叙述的就是他们的一些生活场景片段。这些片段从一次麻将开始，到一次钓鱼结束，其间还掺杂了大量的人物对话和一些场景之外的叙述。与之前的《大象》相比，这一次，张羞理所当然地走得更远。事实上，对于张羞的小说我无话可说。如果非要说，也只能通过反证的方式。那么，我可不可以这样来描述我所看到的《散装麻雀》：叙述是口语的，而不是语言内部的混乱和变异；场景也是普通的日常生活，而不是戏剧性的感情冲突和精神格斗；当然更不包含那些隐喻、象征、道德立场和时代背景。它与《大象》保持了一致的随意和自由，但是显得更加粗糙、混乱、极端个人化，更加缺乏控制和逻辑性。当然，也提供酷和抒情——但这是隐秘的，而且只是张羞的个人娱乐，而与小说本身无关。你很可能看不下去，或者深陷入那些繁琐的、罗嗦的、节奏性的、但同时又保持了一种奇妙引力和个人色彩的文字迷宫里无法自拔。总之，在小说的外衣下，《散装麻雀》为我们提供的不是人物、事件、意义、戏剧性、语言结构等等这些组成元素，甚至不是语言，而是声音——到最后居然仅仅只剩下了声音。但这一切并不是一个阴谋，一个玩笑，一个文字游戏，或者一次行为艺术。而且，作为小说作者的张羞，除了长得像香港演电影的李灿森，他不神秘、不发疯、不愤怒、不狠、不悲悯、不意识流当然也不下半身，因此，他几乎注定与这个时代的写作无关——而我们所能看到的这个时代的写作是什么样的呢？省略掉策略性污染的学院派和面目可疑的身体写作，即使从韩东和朱文的“断裂”出发，也往往只到小说的文本性、艺术向度和精神内核便告结束。我不知道法国新小说派对张羞有没有产生过影响，但至少有一点不同的是，新小说多半是从理念出发的克制，而这种克制我从张羞的小说里没有看到。另一方面，诗人的身份背景又使得他从80年代著名的诗歌流派“非非主义”身上，汲取到巨大的营养，但同时坚决地回到了自己——因为他不是罗伯格里耶也不是图森。其结果就是在“废话”的向度上，这本《散装麻雀》毫无疑问已经达到了极致——甚至，小说的界限已经模糊，剩下的，仅仅是声音，或者一堆堆密密麻麻的字。它们可能让你头疼，或者很舒服。仅此而已。所以张羞注定遭遇误读，而这种误读往往是致命的。我知道有人会继续失望，或者说更加失望。他们会问：“小说是这样的吗？”而那些坚持某种艺术标准、甚至人生态度的文艺青年们，他们在看到《散装麻雀》这样的小小说的时候甚至会破口大骂，或者摇摇头走开。因为这不是他们所理解的小说。但是，张羞没有机会辩解。但是《大象》里的一句话，还是让张羞在不经意间泄了底：“很多个在你们生活中无法串联起来的情节，在不说谎的前提下，真实地连接起它们，就如同开一个玩笑，我们总是有很多时间。”如果你还没有明白，那么《大象》结尾处的另外一段话，可以为此更好地作出注解：“

## 《散装麻雀》

很多人都说，我适合去做导演，他们错了，我完全不适合当导演，我根本就不喜欢，除非只在文字里。我可以随便乱说，自由发挥，接下来一段内容，一个怎么样的故事。可是，我的故事总是讲不好，我觉得这和人有关系，和故事本身没有什么联系。比如说，我讲一个故事，可能完全没有结局，但会有结果，结果就是你看到的最后一句话。结局是个什么东西？好象需要思考之后，才能回答上来，算了。当然，还会有开头，这又是件头痛的事，更多时候，我以为是随便的，完全可以从一块田野开始，还是一句随便的话，都一样。小说写成这个样子，是没办法的事。在写在前面的那些话里，我说什么都不会告诉你们，这怎么可能呢，我甚至在里面说到了，我打字敲击键盘的声音，我说了好多事情，关于天气，季节，一些小故事，那种我所看到的，以及乱七八糟想象出来的场面。所以，我肯定说谎了。”所以，我说张羞是危险的。我的意思是，他的危险之处恰好在于，他是一个不自觉的先锋——在这个理念充斥的时代，这样的人当然可以被轻而易举地忽略。当然，如果你认为他可以被模仿，或者你也可以这样写小说的话，那么，请试试看。

2、读张羞的《散装麻雀》是一件艰难的事情，可以这么说，这是一部没有“可读性”的小说，它不讲故事，贡献出来的就是琐碎而空洞、无聊而又带着某种忧伤气质的日常生活，从头到尾都是小事，一件件小事，小到根本“不值一提”的小事。小说中的人物也不是需要“刻画”的，因为都是现实中、也即2005年此时此刻仍然在延续张羞小说的真实人物，杨黎、竖、子弹、小虚……这是一些或群居或独居或工作或不工作，与作者本人来往的一群写诗或高兴了也不写诗的人。他们就是活着，日子一天天过下去，无论是诗歌、小说、牌局还是啤酒都不能构成他们活下去的理由，但这些正是这本小说的内容。也就是说，这本小说有别于小说的传统规则，它的人物、事件全部对应于作者的个人真实生活，流水帐以至日记体的形式可以使它无穷无尽地写下去，张羞本人的即时生活状态和小说融为一体，小说就是张羞，张羞就是这本小说，而不是目前这本二十万字的量，它应该停止于张羞个人生命的终结。这本小说的可读性存在于：如果你是张羞的亲友，应该读一读；如果你是关心（？）这样一群在北京的年轻诗人们的生活状况及其所谓的精神面貌，应该读一读。如果说小说可以成为扬名立万的工具，张羞只有在一种情况下可以通过这本书达到，那就是张羞是个万众瞩目的明星，大家特别热衷于研究他的日常生活。当然，这是悖论。我每天回到家，如果没什么事的话，就会打开这本书的电子稿读一读。说实话，它让我感到空虚，感到“没什么意思”，确实没什么意思。我为什么在南京一定要去看一个在北京的人的生活呢？可是，一件毫无意义的事并不代表我们不会去做它，有时它会成为习惯，体现了比“做有意义的事”更强大的顽固性。我由此突然想到，张羞的写作过程大概也出于这种顽固性。当然，我至今也没读完这本书，我的意思还在于表明，这是一本和读完无关的书，你可以读到哪儿是哪儿，看到哪儿是哪儿。你看完了，相当于你和张羞及其那拨朋友们相处了小说所指到的时间跨度。读两天，也就像我们去北京跟张羞相处了两天。所以，评价这本书，我们如果用文字干净或极度真实什么的来说事的话，显得十分可笑，虽然事实上在这些上面张羞做得很棒。我们不能评价这本书，其原因是谁也不能针对别人的生活指三道四。上天没有赋予我们这项权力。或者也可以说，张羞这本书不仅是对小说的反动，也是对批评的反动，他在这部漫长的废话中不经意地颠覆了有关小说写作和阅读的价值规律。张羞真是一个极端的小说家，一如《散装麻雀》这个题目一样，使我突然觉得那不是能使用智力和经验能理解的汉字。

3、122千字，几乎全是断句，如同开头「窗台上，还摆了一盆花。一盆花，这个说法不够具体，具体说，这是一盆菊花，开菊黄色花瓣，叶子不大，叶子几乎全部枯萎，只剩几片活叶，就几片，不会超过七片，仔细看，顶多只有六片。」这样的，断句。这些断句组成了一部名为《散装麻雀》的小说，背景地点在北京奥体东门一个小区的屋子里，背景时间在2005年，两室一厅的屋子里有一些人，年龄从不到二十岁至二十三、四岁，他们有的住在那里，有的偶尔去到那里打麻将。几个住在房间里的，有的睡床上，有的睡沙发上，有的在客厅里铺草席，有时候谁的女朋友来了，或者前女朋友来了，就住在客厅里。他们大多来自南方，像迁徙到北京的某种动物，找到了一处既能遮风避雨又能玩笑打闹的窝或是巢。或者扯淡、睡觉、再打牌，外出去喝酒、遛弯、再喝酒。书中充斥着打牌的每一圈的细节，点菜时和服务员讨论菜单的细节，服务员一份份上菜的细节……「总之就是这些破事」，连作者自己也这么说。故事中的人都有着奇怪的名字和代号——加饭、竖、小虚、弹涂鱼、三、0.1、1.2、白色富康……可能小说里发生的事情都是「根据作者及朋友身边故事真实再现」的，所以除了角色名像是被打上了马赛克一般，故事倒平淡得如同一本搬家时被遗漏掉的日记，记满了生活中的流水帐。如果不是作者的这些朋友中有的刚好以诗人为副业，能时不时将扯淡提升到一定的可读的程度，它可能就真的只是一部「私人日记」了。看得无聊的时候，我会变得焦躁，因为除了喝酒、牌局、扯淡之外

，它真的没有什么了。但还没到焦躁到扔书的临界点时，里面又可能会钻出一两句话，让人想看看后面到底又发生了什么。当然，后面真的没有发生什么。但作者张羞的朋友们就幸运了，起码20年后，当他们再找到这本书随便翻开一页的时候，或许能突然想起，2005年某个燥热的下午，哪几个人在屋子里打了几圈麻将，第几圈是谁胡的牌，谁又在打牌的间隙扯了个并没有逗笑大家的淡。比如这样的对话——「竖，我跟你讲件事，严肃的。」「那就别说了。」「发更，那我换件不严肃的，轻松的。」「两件事是不是同一件事。」「嗯。」「发更，说吧。」「酒要不要热一下。」「不用。」「好。」或者——「生活就是打出西风，摸回一张南风。」「生活，就是摸回一张四万，刚打出三万，接着打出九万。」更甚——「想要胡，必须心中有牌。」「我心中无牌。」当然如果你有用微博记录生活的习惯，而同时又没有删除微博的习惯的话，可能两三年后整理下微博也能出个「散装喜鹊」或是「批发麻雀」之类的个人小说，要是再有几个没事写诗的朋友的话，可能也会吸引一定的读者。其中唯一能算上「跌宕」的可能就是3.1被杀了的部分。喝了些酒的3.1和朋友去小卖部买东西，在找零时和老板争执了起来，离开店的时候被店里的两个人叫住，要打架，于是3.1和几个一起去买东西的朋友就和店家的人打了起来，在3.1他们还在地上找板砖的时候，店家的人拿出了刀，就杀了3.1。这事是来自四川的4打电话通知大家的，还说3.1已经躺在中日友好医院了。结果大家到了才知道3.1是被扎了两刀，还好好地活着。「五个人，五个南方人。他们分布在长江一线，喝同样的水，却说着完全不同的口音。」书中还算得上蒙太奇的部分，就是时不时穿插的电视中播放的动物纪录片了。「在高低岩石上打坐的马达加斯加狐猴，用双臂张开，腹部朝向阳光的方式吸收热量。它是一只相当传统的马达加斯加狐猴，准时，守规矩，在雨季来临的第一天照常打坐，完成仪式的同时，顺便舔了舔落在嘴毛附近的雨水」；「大象们渴得要命，它们一群接一群，迁徙到远处，或一群接一群从远处迁徙来，不知道要去哪。晒昏了头，草原上最大的动物，却不是草原的主宰」；「用不了几年，水母将接管海洋」……天知道这些片段穿插在书里到底是个什么意思，但是如果张羞的这部小说能被主流视野接受的话，应该能被解读出不少的暗喻出来。当然这是个悖论，前提是要有一定数量的人来研究他的生活。其中有人天真地以为每个人都在城市的上空拥有一片属于自己的云朵，就算晴空万里，在晴空的更上面，也有一颗属于自己的星星。他们可能像是野生动物在草原或是森林里厮杀一样，在城市中遵循着一定的法则生存着，也可能他们从没有进入战斗状态，也谈不上牺牲和别的什么，他们只是活着，在星尘与云朵下。事实是，星尘和云朵也从不属于任何人。当然也不属于我们。当然还有酒，赴了那么多场酒局，谁又能讨厌酒呢。年轻的也以诗人为业的加饭还对他的朋友们说，「酿酒才是我的理想，等我老了，我就回农村造酒去，如果你们还没完蛋的话，就打飞机过来喝。」小虚则说：「我永远年轻，永远不在路上……在哪里跌倒，就在哪里躺下，并且恍若隔世。」《散装麻雀》也许能表现一部分北京的年轻诗人的生活状况和精神面貌。到底有谁关心，也是后话了，除非这群人中有人后来被主流视野接受了。那时候，这部小说可能也能满足一部分偷窥癖的需求。

4、现在市面上的好小说似乎很多，就是卖得很好的小说和反响很好的小说，多得已经读不过来了。特别是我，本来就不喜欢耐心的读故事，不喜欢读那种“得意忘言”的叙事——无论这种叙事如何的宏大、悠远，或者说如何的深刻和风趣。所以，就某种意义上讲，阅读在我这里，如果阅读是人的需要的话，我的阅读几乎已经枯死。好在这个世界总是复杂的，在统一的步伐中，总有那么一、二双不太统一脚步。这是不是这个世界的进步我不敢说，我只知道它的确是复杂了。而且越是深入内心，它就越是复杂。面对工业化、市场化、媒体化和网络化的强大压力和诱惑，个别的身体依然从最下方开始，隐约显示了极为特殊的天道变化和阴阳消长，以及人事进退的无常。张羞的新作《散装麻雀》，就是我理解、我期待这样一部人类的个别作品。我曾经在一篇文章中盛赞过这部小说，我称它为老实之书。当时这部小说刚刚完成了7万字，就是这部完整小说的前三分之一。作者自己称为“快要烂掉7万字”。而现在，我通读全书，发现我的盛赞远不为过。甚至还不能更准确的表达我对这部小说的敬意。说得文化一点，这部小说就是一首诗。当然，它是我喜欢和理解的诗。这部小说叙述的是几个年轻人在北京奥体东门的一套两室一厅里的生活，其主要时间为2004年的春天、夏天和秋天。不管这些年轻人从哪里来，也不管他们有时候要出去钓鱼、踢球、恋爱、爬山、喝酒和上班，但他们最后都得回到这套两室一厅里。在非常大的北京，这套两室一厅对他们而言不仅仅是身体栖息的地方，更是心灵栖息的地方。他们称它为“划金城”。究竟为什么？我不知道。其实作者也不知道，他只是这样叫了一下。他的朋友，小说中的小虚和竖，也没有赞成这样的叫法。后来，秋天来了，他们必须搬走，这个故事就这样结束了。张努抱着两条金鱼，和加饭一起去了新居。张努问，金鱼是不是哺乳动物？据作者说，她问得很安静，以至闪失了忧伤。小说虽然结束了，但是生活它并没有结束。这部

小说的一个特点，它非常醒目的一个特点，就是它可以像已经发生的生活一样发展着，同时又可以像没有发生的生活那样发展去。作者呈现的时间的流逝，仅仅细微的改变着牌局，却没有改变游戏的本质。所以，关于我们现在看见的一切，作者完全可以有另外的一种叙述，只是他同样无法改变叙述的本质。既然如此，似乎也应该是这样，小说中的真人，那些真实的姓名和真实的事件，就和生活中的真人拉开了距离。恍兮惚兮，其中有象，其中有物。除了这些我还能说什么呢？虽然我们看小说主要是看作者的叙述，特别是像《散装麻雀》这样的小说。而恰恰是在这上面，我不敢多说一句。我怕我的言说，伤害了作者安静的叙述。那是张羞特别的叙述，他的断句，他的语气，以及他面对这个世界的疑问。我想起他在这部小说中的一句话：有些好，我们是无法说的。至少我无法说。——杨黎

5、远离时尚与欲望的叙述我们在越来越多的小说中看到是千篇一律的复制加粘贴的生活场景，那些关于欲望与权力的叙事，那些不断地追求精英生活和英雄主义的叙事，我们的灵魂已被这些时髦而又“宏大”的叙事折磨的只剩可怜的碎片。沉浸在那些由主旋律或“伪民间”包装出售的故事情节里，我们几乎忘记了自己是谁。草根性、反智化与审丑一旦泛滥，这与那种温和舒缓的日常生活叙事同样远隔千里，我们靠什么来调和早已麻木与缺乏敏锐性的阅读胃口？那些精英与“伪民间”叙事里所残留的部分，就是一个叫张羞的年轻小说家所感兴趣的题材。他没有像先锋派一样站在夸张的语言上的舞蹈，他同样没有像新生代一样在身体上大做文章，他不断地直面那些破碎化的生活片断，写着完全不同于那些经过作家精雕细刻的失去了真实性的生活，他正在为自己不加修饰的简洁叙事寻找一种经验的佐证。在张羞的这部新长篇《散装麻雀》中，我们看不到现代年轻人的时尚与欲望，看不到愤怒与偷情，看不到虚伪与平庸交错的重叠，这些时尚的元素远离了这部小说的中心。张羞只是用极为简单的言辞自由地描述一些外省人在北京的生活。他摒弃了七十年代作家对欲望与权力欲说还休的遮掩与矜持，当然，他也摆脱了八十年代出生作家不顾一切地追求叛逆与反传统叙事的断裂姿态，他只服从自己内心关于人生经验最真切的表达。因为我们不需要颠狂的歇斯底里，不需要被市场所宠信的嘤声嘤语和“蝴蝶的尖叫”，我们所需要的还是张羞描写的普通人的物质与情感生活，或许他的文字并不承载着多么富有价值的价值与意义，也并不像一些作家通过激情的叙事达到对快感的迷恋与追求。在小说的开头，张羞这样说道：“在贫穷的年纪，大家还能快乐，这是件不错的事。”我们不需要恐惧，我们甚至只需要自由呼吸的能力，但即使如此，许多人也难以达到。这是一部关于语言的严肃的游戏，没有血腥与暴力，没有权力与臣服，有的只是平凡人的平淡的生活，就是在这样一个运动的世界里，这群人将生命的静止作为参照，他们深陷于一个混乱的世界里，为了情义去作出一种坚持与耐力的考验。如果说他们生活在一个静止的世界里，相对来说，他们会以运动的生活作为参照，去体验那静观其变的生活，这一切，均取决于语言与叙述的可能。作为一个诗人，张羞追求一种语言至上的简洁，描绘人与物零散的乐趣，而不受这个时代关于“尖叫”与“草根”的直系亲和力所影响与左右。他讲述一个个寓言化的简单故事，它们并不神奇，而只有特殊的细腻隐于其间，当我们凝视他所描述的事实背景时，却发现他的细腻仍然语言内部的诱人光芒。尤其是那些渗透在字里行间的细腻是对这种小说形式最完满的诠释。张羞真实地置身于一种整体性的语言秩序中，通过叙述去完成自由而诚实的表达。作为一个掌握了事实真相与叙述能力的局内人，张羞固执地站在了故事的边缘，给每一个叙述的人都寻找一个可资借鉴的参照，“在每个城市的上空都有一片属于你的云。”他相信，文学的语言不仅仅只有夸张的修辞与叙述的庞大，而简洁的、诗意化的语言才是文学语言最终的归宿，就像是在任何地方都有一个人生存的理由与条件一样，《散装麻雀》也是在这一层面上为我们提供了它真实的现状，那就是109节关于日常生活最平静的叙述。在一些人看来，张羞的这种不妥协完全是在冒险。当很多作家都在小说中寻求取悦于人的无厘头与情感叙事时，张羞却将他的故事淡化了，突出了语言与节奏的效果，他义无反顾地抛弃了叙事那功利主义的一面，这是一种绝决的姿态。其实张羞早已意识到，他的叙述相对于目前的小说叙述来说更为纯粹，叙述人是单纯地置身于平淡的生活中，他没有什么觉醒与沉醉，也没有什么修身养性与叛逆反抗，他只是关心着人之为人生存的理由，不受任何外力的约束，甚至只是期盼一个限度，那就是探索思考的自由与存在的经验。张羞也没有像一些有着极为强烈的小资情调的作家一样追求某种莫须有的优雅与格调，玩弄着人们都不知所云的魔幻叙事，制造恐怖的小说气氛，以赢得市场与读者的召唤和青睐。这些功利主义的策略对于张羞来说就是一种对小说叙事的彻底的背叛，他根本无法遵循这些投合市场的潜规则，他所需要的就是对生活的原始的呈现。哪怕是丰富与细腻的情感生活，都无不如此。这里不涉及什么道德的因素，当然也不趋于对价值与理想的夸夸其谈，更不是对北京主流人生活的诠释。在远离了时尚与欲望之后，张羞也没有进入田园诗式的境界，他的叙事就是忠实地记录下现实世界里一群人的一段充满快乐与忧伤的艰难的生

## 《散装麻雀》

活，那些所谓的时尚与欲望或许潜伏在秘密的叙述中隐而不现了。对一群人与一段生活的怀念和追忆张羞所关注的恰恰是很多作家所忽略的那一部分人们已麻木了的生活，《散装麻雀》像一部纪录片，一段一段的情节记下了一年的时间里、一群被称为“1p5”的诗人群在北京的生活。有的人保持沉默，而有的人却敏感到了极点，他们各自的本性，他们的喜怒哀乐，他们的思考和审美，在张羞的笔下都有真实的再现。在更多真实的细节呈现时，张羞没有选择避讳与淡化处理，而是直面那些瞬间的不快与敏感，还原了那个时间段里每一个人内心真实与感受。一些熟悉的人与事，一些近在眼前的秘密。竖的“划一根”，小虚的“两毛钱”，张勇的“干鸡毛”，这样的一些口头禅像是一些熟悉的影子在我们周围飘荡。那些孤独的北漂一族像孤魂一样在他们隐蔽的藏身之所经历着生活的贫穷与艰难。张羞笔下的人物虽然都是在北京讨生活，但是他们没有像那些去北京就指望着能一气成名后就财源滚滚的功利主义者，他们需要的是一种诗歌与生活相处的氛围，一种有着共同的爱好的患难兄弟的快乐生活。他们的生活有时是精确的，有时又是模糊不辨的，有时甚至是奇异的，似乎只是存在于无尽的想像中，他们打牌，钓鱼，这些最日常不过的生活在张羞的笔下是富有乐趣的，他所要做的就是为这些生活寻找一种合理的注解，让那些奢侈的虚构叙事在这样的真实面前变得黯然失色。或许你会从小说中发现更多乏善可陈的段落，但是那恰恰就是真实的生活。我们也看不到颓废与精神的极度失落，因为生活原本就是那样。张羞只需要服从自己的内心，因为他知道他的叙述不可能超越于人的生活，他只能凭借原有的事实与现有的想像去完成自由的叙述。他的叙述是缓慢的、渐进的，在人与人之间的交注中直至达到一种特殊的平衡。竖这样一个不断地在“疯狂打手”上写“分行文字”的人，他离不开啤酒，语言与啤酒可能是他此生两个最为重要的生活依凭；张勇，一个热衷于平时工作、周末爬香山的减肥爱好者却总是说他在玩一种弱智的游戏，其实，他何尝不知道：在这样一个极端反智能化的时代，他对于人生的复杂思考仍然显得不合适宜；而小虚，这样一个绝对的朋克，在特立独行的游走中打破了与他朝夕相处的兄弟们的梦幻，他不危险，但也不清晰，总是有一种散淡的模糊充满着他的每一次举动。散步，上班，睡觉，做晚餐，打麻将，写诗，看电视，打游戏，斗地主，去酒吧喝更多更好的啤酒，然后没完没了的聊天与漫无边际的思索，这些平淡的生活构成了他们的全部。在这样一群个性鲜明的人物面前，有时阐释也会显得异常的苍白与无力，就如吴又并不经常参与“划金城”一群人的活动一样，他当时也是一个寂寞与孤独的存在，他在叙述中所占到的比例并不大，基本上是以一个不断地工作和参加聚会活动的“1p5”成员而被纳入到整个小说叙事中，不管是出于友谊还是义气，其冷静的思考总是占据着上锋。杨黎，这是一个现实生活中真实的人物，也是一个极其可爱的人物，这位著名的诗人带着他的天真与一群比他小很多的诗人打成一片，其乐融融，一种年轻的心态在支撑着他快乐的生活。杨黎是一个能给一群人带来快乐的人，在小说中，我们同样看到了如此的情状。他是一个适合做朋友的人，他是一个好人，他精力充沛，但是他却在不断地反抗，不仅反抗自己，也反抗循规蹈矩的生活，因为他渴望不断变化、充满新意的北京生活，虽然他也不能免俗：打牌与疯狂地喝啤酒。相对来说，小说的主人公加饭热衷于思考，他更为平静与淡泊，这位从南方向北京迁徙的年轻人给人的印象就是他总是隐藏在某个角落里孤独地观察着房间里人物的举动与情感波动，其实，他过着一种中性的生活（相对于悲剧性与喜剧性的生活）。他与同样南方的女朋友张努在平淡的生活中摩擦、斗嘴、生气，为穿什么衣服而发生分歧，在这样一些看似矛盾的状态中达到了和谐相处的目的，同时他们也在相互之间的游离中增进了了解与沟通。作为出场人物的大蝮、张丁卯也是这个群体中的成员，他们与群体之间构成了一种若即若离的关系，虽然交流的障碍没有在他们身上呈现，有时候他们甚至充当着这一个群体与社会沟通的润滑剂。尤其是在张羞的叙事中，个体的活力与沉默恰恰构成了这个群体的多元化生存方式，每个人都有着自己独特的游戏规则，但是他们都不得不服从这个群体，矛盾与磨擦的产生在所难免，最后都只得在快乐与兄弟的情义中得到释放与解决。这些人在平静的生活中远离了罪恶与无端的邪恶，而在文字与聊天中相互吸取各自的所思所想，他们的交流都会在文字中呈现出来，不管是障碍还是和谐的沟通，无不如此。张羞对此的叙述是开阔的，而不是封闭的，他所要追求的就是一种自由的、本质性的呈现，而非虚幻的、无常的描述。小说在叙述中写到了这个群体最后从“划金城”各奔东西了，他们搬走的原因就在张羞的小说中，可能都是为了各自的生活，也可能是别的说不清楚的原因。张羞这部小说的情感意义可能就是对这一群人在一起相处的那一年时间的一个回忆与怀念，他真实地记录下了那一年时间里北京奥体东门那里所发生的点点滴滴，以期对所有经历过的人有一个令人惬意的交待。一切均源自一种叫作酷的东西在张羞的人生历程中，酷是一种自然而然的状况，甚至可以说，酷就是他的性格。生活中的他寡言少语，安静地坐在一个地方抽烟、思考，或者目视远方，这样的行为举止与一个学理工的人的性格倒是有几分吻合。在

## 《散装麻雀》

日常生活中，张羞待人接物就是真诚和与人为善，他总是简洁、干脆、利落地做完手头的事情，然后不断地抽烟，抽烟，没完没了地抽，那种都宝，红色的都宝。从江南来到北京，喜欢沉默的张羞呼吸不到潮湿而新鲜的空气了，那种适合于他的潮湿，就像张羞已经贴上了酷的标签一样。其实，在北方干燥的空气中，张羞也能生活得很快乐，那是因为他有了一些近在眼前与远在天边的朋友。当然最近的就数他的女朋友，一个美丽的武汉女孩，带来快乐的还有大多集中在北京的“1p5”兄弟；远在天边的当然就是那些网络上的朋友，有的有过一面之缘，而还有的则是通过虚拟网络交流的写作朋友，写小说的，写诗的，写各种其它文字的，所以，在北京，网络和语言于张羞而言是两样不可或缺的东西，离开了这两样东西，我不知道张羞该怎样面对这个世界。从外表与穿着上看，张羞可能会给人一种颓废的感觉，但是他的内心有着比常人更多的思考与追求，这样内外的矛盾也表现为一种酷的状态。如果你跟张羞初次见面，会发现他的话不多，你们更多的时候可能会在沉默中度过，那不并表示他不善于与人交往，对人冷淡，而是他本身就不爱多说话。他将对人的友好与热情表现在行动上，而将更多的语言都默默地写在了小说里。沉默与低调构成了张羞的那种酷，不仅是生活中的酷让他给人一种坚韧的感觉，更重要的是他写作上的那种酷性，无论语言还是叙述，都在特立独行中透出一种深沉。首先，这种酷绝对不是装出来的，了解张羞以及他的写作风格的人都明白他为什么会有一种酷性，比如他从不写长句子，他极少使用形容词，他很彻底地摆脱了文人的酸腐，中短篇小说如此，长篇小说更是如此。张羞在他的上一部长篇小说《大象》中表现出的那种“酷”性让很多人迷恋不已，而《散装麻雀》这部小说也承续了《大象》的那种深沉的酷性与从容不迫，并渗透进一种微妙的、更为安宁的语调。“秘密的生活，秘密的爱，总共十个字，它和正在写的有很大的关系，是因为它们，才构成了一篇小说的全部。”张羞在小说中如是说。在这部长篇小说里，他更多的是带着一种自由飞翔的情绪在推进写作进程，他以诗的语言融入了整个叙述，简洁，明快，富有节奏，以节制的言辞在经验与回忆性的描述里达到“秘密的生活”与“秘密的爱”的真实。张羞在小说中列举过很多关于这部小说的想法，比如他说：“这是一篇关于坚持的小说。”“这还是一篇关于内心的小说。这种内心，和阳光有关。但不是全部。”“这可能是，一篇关于语言节奏的小说。”“这还是一篇关于重复的小说。”在很多人看来，这可能是一部关于都市边缘人的小说，是一部与“无聊”有关的年轻人的小说，是一部深沉与低调的小说，还是一部不折不扣的关于什么叫作酷的小说。张羞似乎非常着迷于这种看似无聊的酷性的叙述，尤其是反情节与故事，这可能是受法国新小说派作家们的影响，像罗伯·格利耶、菲利浦·图森等，将物与人放到同一个位置上来衡量与描绘，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它们都受到语言的控制，因为张羞在这部小说中就曾经说过：“对我来说，语言和我同时来到这世上。”语言之于张羞，就是一个语言透明化的过程，在此，语言就像一些超自然或者神秘的物质能在叙述中充当一个忠实的记录者。其实，语言在张羞的控制下，主要不是叙述一些连贯的、惊心动魄的故事，恰恰相反，他笔下的语言所承担就是将那些支离破碎的生活通过一种极端简洁的方式呈现出来，让人感觉普通人的生活清晰可辨，而不是像大多数作家一样让那种想像中的美好生活以一种夸张的、虚伪性的高于生活的方式表现出来。所以，他的那种酷的方式本身就是一种创造。对于这部关于酷的小说，张羞曾做过这样的解释：“这肯定是一篇和无聊有关的小说。太无聊了，不知道要写什么，不知道钓鱼，苹果，走马路，烧饭或者炒菜有什么好写的。但我觉得，加饭会喜欢这些，他喜欢走路的时候，想一想晚上做的菜，给鱼买些食物。还有喝酒，是件十分无聊的事，几个一直认识的人，坐在桌子上，永远讲差不多的话题。他们不停地重复说，他，她，它，还有他们，她们，它们的事。偶尔会讲宇宙，或者农民的问题。我以为，这会有些无聊，但是谁知道呢。”重复是这部长篇小说的一个特色，不仅是叙述的重复，而且叙述中的人物的言行举止也在不断地重复，他们是在重复中获得生活的乐趣，这或许与很多人的生活观念是格格不入的，但是他们恰恰在这种不断的重复中体味到重复所能给人带来的共鸣感与酷的本质。就像小说中的竖对加饭所说的一样：“酷是你的理想。”而张羞恰恰也是把小说叙事中的“酷”当成了一种理想。不仅是小说语言的诗意化的酷，而其在叙事上的酷性也让小说在重复的递进中逐渐变得纯粹。酷并非就是冷漠的，毫无感情色彩的，其实张羞也有抒情的时候——而其本质上并不是抒情的——他让许多可资回忆的场景都在他的笔下变成了一个具体而温情的画面，其跳跃性的想像与叙述也因此有了和谐的氛围，以至于不让人所遗忘。我们看不到那些令人激情澎湃的狂欢化叙事，让人在获得极大的阅读快感的同时，感觉到人的一生难以超越的虚无与迷惘，张羞在此只是把自己当作一个公正的记录者，以透视他者。最后谈一下小说的题目，为什么会有这样一个奇怪而同样很酷的命名，张羞在小说中也作了如此的解释：“为什么叫《散装麻雀》？它为什么不叫《散装》，不叫《麻雀》？我已经忘了。2004年的六月一号，我开始写这篇小说。当初我的想法是，献

## 《散装麻雀》

给我的童年。当初，它应该是一篇中等长度的小说。后来，在写到第三节的时候，我就想，算了，还是写成长篇得了。记得那会儿，它的题目是《四条同花顺》。对于散装这个词，我也是仅仅在竖下楼买酒的时候才会想到：一个孩子给父亲买白酒，左手上是五毛钱，右手提着酒瓶。父亲对孩子说，去，去买二两散装白酒。而麻雀，是我们时常见到的动物。”就像他在小说中对电视上的动物世界感兴趣一样，动物始终是他叙述中一个离不开的情结，他的上一部长篇小说叫《大象》，题目也是一个动物的名字，而这次的《散装麻雀》是一个更小的动物，由大象到麻雀，张羞走向了细小的主题，走向了生活中更为具体而微的部分。

# 《散装麻雀》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